



敬啟者：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份代號：66)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及形式

根據法例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獲准容許註冊股東(「股東」)選擇(i)收取財務摘要報告(每一份均稱為「財務摘要」、完整的年報及帳目(每一份均稱為「詳細報告」、中期報告及其他公司通訊(例如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和表格)(統稱「公司通訊」)的英文及／或中文印刷本或(ii)依賴在本公司的網址上刊載的相應網上版，以代替收取該等公司通訊的印刷本(「網上版選擇權」)。閣下如行使網上版選擇權，將會收到有關在本公司網址上刊發公司通訊、網站地址、在本公司網址上可查閱該等公司通訊的位置及如何查閱的通告。閣下可以選擇(i)依賴將會在本公司的網址上刊載的該通告的網上版，以代替該通告的印刷本(「網上通告選擇權」)或(ii)以郵遞方式收取該通告的印刷本。本人鼓勵閣下同時利用網上版選擇權及網上通告選擇權(見回條中的(a)項「完全網址選擇權」)，因為這意味着閣下將毋須收取任何印刷品。這樣的電子通訊方法比較方便快捷，而且有助於減少消耗地球天然資源及節省本公司的印刷及郵遞成本。

股東如選擇以印刷本形式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本公司亦請閣下選擇是否希望收取財務摘要以代替詳細報告。

財務摘要載有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所載的所有資料及詳情以及摘錄自詳細報告的關鍵資料。財務摘要取材於詳細報告，而且只是詳細報告所載的資料及詳情的摘要。

根據法例，閣下可以採用隨本函附上的回條的形式向本公司送交意願通知書，表明從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摘要(「2009年度財務摘要」)及同一年度的詳細報告(「2009年度詳細報告」)起，閣下是否希望並同意從回條中提供給閣下的各項選擇中挑選一項。

請在隨本函附上的回條上適當的空格內劃上「✓」號，並在回條上簽名，然後把回條寄回或親手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便轉交本公司。倘若閣下的登記地址為香港地址，隨本函附上的信封已預付郵費，因此在寄回回條時，閣下毋須貼上郵票；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

倘若本公司於2010年4月8日或該日前收到閣下的回條，閣下的回條將會適用於2009年度財務摘要、2009年度詳細報告及所有其後的公司通訊，直至閣下按照法例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另作指示為止。倘若本公司於2010年4月8日或該日前未有收到閣下的回條，本公司將只會向閣下寄送(a) (倘若閣下的登記地址為香港地址及閣下擁有中文姓氏) (i) 2009年度財務摘要以代替2009年度詳細報告及(ii) 所有其後的公司通訊(包括任何財政年度的財務摘要以代替詳細報告)的印刷本中文版；或在其他情況下(b)(i) 2009年度財務摘要以代替2009年度詳細報告及(ii) 所有其後的公司通訊(包括任何財政年度的財務摘要以代替詳細報告)的印刷本英文版。

倘若本公司於2010年4月8日後收到閣下的回條，在法例的規限下，就為2010年股東週年大會送交股東的公司通訊而言，本公司將會盡量依從閣下的選擇，而就為所有其後的公司通訊而言，本公司將無論如何尊重閣下的選擇。

即使閣下採納了隨本函附上的回條中提供的各項選擇之一，閣下也有權隨時在給予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過戶處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後，更改閣下收取公司通訊的形式或語文的選擇。

閣下可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過戶處索取公司通訊的英文和中文版。公司通訊將會從該等文件的寄發日起在本公司的網址 www.mtr.com.hk 上刊載。

閣下如有任何與本函有關的疑問，請致電本公司的熱線(852) 2881-8888。

代表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杜禮
謹啟

2010年3月5日